

工作。印发《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事业单位及事业单位所办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与发证工作的通知》和《水利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暨产权登记工作实施方案》，部署开展了产权登记工作，386家事业单位及所办668户企业参加了产权登记。

(三)着力落实事业单位投资企业监管职责。督促水利部属事业单位贯彻落实《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业单位投资企业监督管理的意见》，对水利部属事业单位投资企业进行了全面摸底；印发《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3年度事业单位投资企业绩效评价考核工作的通知》，部署企业绩效评价及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工作；开展企业清理整合专题调研，对事业单位投资企业清理整合工作进行督促指导，促进提高投资效益，防范投资风险。

(水利部财务司供稿 姜楠执笔)

农业财务会计工作

2014年，农业财务会计工作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断强化政策项目落实、强化资金和项目监管，为实现“两个千方百计、两个努力确保，两个持续提高”目标任务，发挥了重要的支撑和保障作用。

一、开展专题调研，增强政策谋划力度

(一)开展财政支农政策完善相关研究。开展农业事权划分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课题研究，提出农业领域中央与地方事权划分清单和相关支出责任的建议。推动加大中央财政支农投入。开展农业补贴政策改革研究，推动种粮直补、农资综合补贴和良种补贴整合，并集中部分资金设立“粮食规模经营补贴”。同时，利用研究成果确定的思路和方向，推动农业四补贴改革、农业生产救灾机制改革、动物防疫改革、渔业油价补贴改革和农民培训改革等。开展农业保险政策专题研究，推动完善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制度，建立主要品种保险基本保险普惠制补贴制度。

(二)开展预算管理制度改进相关研究。针对涉及农业的重点问题开展分析和对策研究，加快推进预算定额农业标准体系建设的总体规划，初步形成了农业定额标准体系建设的总体框架，拟定了3项预算综合定额标准的研制计划。全面开展农业部直属单位运转费项目绩效评价，研究重大设施系统运转经费合理保障布局规划。

(三)开展农业财政项目管理相关研究。启动部门预算项目分类管理研究，初步提出了加强部门预算项目分类管理的思路和建议。加强部门预算项目审计问题的分析研究，对2004年以来审计署和农业部形成的共计98份审计报告进行系统梳理，对相关违规违纪问题进行分类，基本摸清了农业项目执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风险隐患，明确了加强项目管理的思路。

二、稳步推动政策落实，提高资金保障能力

(一)财政支持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能力增强。稳定增加转移支付投入，重点加大对农业可持续发展、农业结构调整等方面的支持，启动了重金属污染耕地治理修复、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等试点工作，开展了肉牛肉羊母畜扩群和南方草山草坡综合利用实施补助试点等。2014年农财两部共管的转移支付项目资金继续稳步增加，总规模达1170亿元，较上年增加65亿元。

(二)部门预算保障水平提升。2014年落实部门预算财政拨款245.7亿元，为农业部职能的正常履行和重大农业专项业务活动开展提供了坚实保障。部门预算安排紧密围绕中心任务，进一步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动植物疫病监测防控、信息监测预警、技术试验示范、生态环境与物种资源保护、行业管理与执法监管等方面的经费保障，特别是集中增量、整合存量，全面启动了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计划、重大动物疫病“3+2”全面监测计划、三大海区近海渔业资源调查计划、婴幼儿奶粉奶源基地专项监测计划、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体系平台建设、甘蔗种苗脱毒技术试点等工作。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增加。201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落实资金12.7亿元，比上年增长12.4%。其中，落实黑龙江、广东农垦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12亿元，重点支持粮油等主要农产品供给、橡胶产业升级、种业发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等领域；落实改制出版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515万元，重点支持文化与科技融合创新领域，推动中央文化企业与新兴媒体的不断融合发展；落实黑龙江农垦113家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资金4207万元。

三、探索管理创新，资源优化整合取得新进展

(一)拓展工作领域，推动财政促进金融政策创新试点。出台《农业部关于推动金融支持和服务现代农业发展的通知》和《中国银监会、农业部关于金融支持农业规模化生产和集约化经营的指导意见》，推动各地开展财政促进金融政策创新试点。在山东、河南、河北3省，通过财政担保、贴息、风险补偿等方式，撬动金融资金支持牛羊肉规模化生产；在新疆和广西开展棉花采摘机、甘蔗收割机金融租赁试点。支持的上海市蔬菜气象指数保险创新试点荣获上海市政府金融创新奖，支持贵州创新实施的“政府+基金+担保+银行+龙头企业+农户+保险”七位一体财政支农融资新模式荣获贵州省2014年度“三农”十大新闻奖。

(二)推进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方式改革及项目整合。启动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管理方式改革试点，按照项目资金切块到省、目标任务落实到省、审批权限下放到省、管理责任明确到省、绩效管理延伸到省，并将绩效考核结果与资金安排挂钩的“五到省、一挂钩”原则，赋予地方农业部门更多自主实施、统筹安排资金的权限，调动地方参与项目管理的积极性、主动性。此外，积极配合财政部工作，提出项目整合思路，逐步构建数量减少、单体规模增加、功能与边界清晰的项目政策框架，将农财共管项目从20个整合为10个重大项目，基本覆盖了农业生产的主要环节和领域。

(三)推进部门预算项目整合优化。结合2015年部门预算编报，对项目之间交叉重叠的内容，按照用途和功能进行

整合,对实施效果不明显的项目,探索创新更加有效的实施方式,整合项目资金3.45亿元,进一步优化了部门预算项目结构。针对科研项目来源渠道不同、支持领域相近或交叉重叠等问题,积极推动科研项目统筹布局,重点对“948”项目、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和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3个专项,研究理顺功能定位和支持环节,统一发布项目指南、统一组织专家评审、统一安排课题任务,合理布局、相互衔接,初步形成了3大专项合理分工的科研经费管理模式,涉及资金约16亿元。启动修购项目3年滚动预算试点,探索项目滚动预算管理新模式,为全面实行滚动预算管理进行探索。

四、加强财务监督,风险防范能力不断提高

(一)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审计、财政监督。协助国家审计署、财政部等部门完成了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情况检查,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决算审签、“213农林水事务类”财政专项审计、国务院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财政存量资金审计、2014年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和其他专项审计、严肃财经纪律及“小金库”专项检查等审计、财政监督。对检查发现问题,督促有关单位及时全面整改。

(二)开展贯彻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专项督查。成立农业部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监督检查工作组,建立多部门协调推进的监督检查机制。组织开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落实情况专项督查,并在各单位全面自查的基础上,由财务、纪检、监察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农业部直属14家预算单位进行实地抽查,发现并督促有关单位整改了一批制度执行不到位、经费管理不严格等问题,促进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的贯彻实施。

(三)前移关口,加大经济责任审计监督力度。拓宽经济责任审计内容,将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新要求的落实情况,事业单位工资总额执行情况等列入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的内容。强化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特别是加大任中审计力度,前移关口,更加关注领导干部在任期间经济责任的履行,及早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落实,避免“新官不理旧账”问题。全年共实施离任审计5项、任中审计6项。

(四)积极探索开展专项审计。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科研经费使用情况自查的基础上,对5个省市和农业部所属科研单位开展重点抽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落实,规范科研经费使用管理,强化科研单位法人责任。对安徽、福建等9个省承担的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项目情况进行抽查审计,涉及承储企业64家,对审计发现未按要求完成2014年储备任务的6家企业,提出了停止拨付当年项目补助资金、取消承担2015年项目任务资格的处理意见。

(五)强化财务资产日常监管。试行《农业部部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考核办法》,抽取20家预算单位开展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为主要内容的资产管理综合检查。结合事业单位财务调研,对22家预算单位开展部门决算账表一致性核查和医疗费支出、“三公”经费支出等财务检查,指导、督查各单位,严守财经纪律,规范财务管理。

五、强化基础工作,财务管理水平逐步提升

(一)注重制度建设,财务管理更为规范严格。一是认真做好制度的废改立工作。对于不适应加强作风建设要求,与现行法规制度相抵触、不一致的,予以废止;对于与新形势新要求不相适应的,予以修订完善;对于制度缺位的,抓紧研究建立新制度。印发实施庆典论坛活动管理规定、会议费管理办法等制度。细化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外宾接待费、因公出国费、出国培训费等制度,规范相关审批手续。二是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各类财务支出特别是“三公”经费支出。

(二)拓展财务职能,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拓展财务管理工作,设立农业补贴与金融管理的专门处室,强化金融支农职能,推动财政促进金融支农工作开展。加大财务人员培训力度,利用信息网络、手机短信、组织参与知识竞赛等方式,广泛宣传相关财经制度,认真组织举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新预算法、内部审计、资产管理等业务培训班,全年培训人员总数达到2000余人次。经过有计划的业务培训和自主学习,财务人员业务素质不断提高。在2014年财政部组织的内部控制知识竞赛中,农业部获优秀组织奖。

(三)加强审核管理,预决算质量稳步提高。认真组织开展预决算的审核、编报工作。部门决算工作取得一等奖第一名,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荣获一等奖,政府采购工作被评为2013年度“全国十佳采购单位”。部门预算编制、政府采购信息统计、企业财务决算、国有资产统计、资产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也都获得奖励或者通报表扬。

(四)完善财务管理信息系统,提高信息化应用水平。及时修改完善行政单位、科学事业单位会计核算科目及信息系统设置,保证新旧制度的平稳过渡。开发拨款和公务卡报销等功能模块,完善农业部财务信息系统功能,实现了资金拨款信息和公务卡报销数据信息一次录入,多个环节共享,拨款还款信息批量处理、自动比对、直接导入银行系统,提高了会计核算工作质量和效率,减轻了财务人员工作负担。支持基层预算单位完善财务管理系统,用信息化手段,落实内控制度要求,实现财务管理与业务管理的有机结合。

(农业部财务司供稿 虞从映执笔)

商务部门 财务会计工作

2014年,商务部门财务会计工作全面落实教育实践活动深化整改要求,加强商务促进政策研究协调,强化商务发展财政资金保障,健全商务财务制度体系,推动巡视审计反馈问题整改落实,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加强部门协作,改革完善商务促进政策

一是加强形势与政策调研。密切跟踪商务发展形势,围